

新疆友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银行
- 委托理财金额：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本金余额为 4.3 亿元。
-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：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
- 委托理财期限：不超过 12 个月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、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序号	受托方	委托理财产品名称	委托金额 (万元)	期限 (天)	起息日	到期日	年化 收益率(%)
1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10,000	33	2014-06-25	2014-07-28	3.50
2	东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	结构性理财产品	2,000	89	2014-06-25	2014-09-22	5.60
3	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解放北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3,000	30	2014-06-25	2014-07-25	3.75
4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2,000	4	2014-06-26	2014-06-30	3.25
5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4,000	3	2014-06-27	2014-06-30	3.00
6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明园支行	“乾元”保本型理财产品	2,000	34	2014-07-01	2014-08-03	3.90
7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2,000	15	2014-07-01	2014-07-16	3.25

8	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解放北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3,500	21	2014-07-02	2014-07-23	3.70
9	东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	结构性理财产品	2,000	35	2014-07-02	2014-08-06	5.20
10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4,000	20	2014-07-03	2014-07-23	3.15
11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4,100	20	2014-07-03	2014-07-23	3.15
12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3,000	7	2014-07-03	2014-07-10	2.80
13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2,500	10	2014-07-07	2014-07-17	2.80
14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6,000	3	2014-07-11	2014-07-14	3.00
15	东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	结构性理财产品	5,000	91	2014-07-15	2014-10-14	4.60
16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3,000	10	2014-07-15	2014-07-25	3.15
17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明园支行	“乾元”保本型理财产品	500	63	2014-07-17	2014-09-18	4.10
18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10,000	3	2014-07-18	2014-07-21	4.00
19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西大桥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2,000	7	2014-07-18	2014-07-25	3.30
20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10,000	31	2014-07-21	2014-08-21	3.50
21	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解放北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3,500	33	2014-07-23	2014-08-25	3.70
22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5,000	22	2014-07-24	2014-08-15	3.30
23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5,000	3	2014-07-25	2014-07-28	3.00

	行						
24	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解放北路支行	结构性存款产品	3,000	31	2014-07-25	2014-08-25	3.70

注：上述到期的理财产品均已按约定期限收回本金及理财收益。

二、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根据公司闲置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，为提升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又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拟增加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 4 亿元的资金额度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，至此，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增至 10 亿元。

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2 月 13 日、3 月 1 日、6 月 21 日、7 月 9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 临 2014-004、008、029、034 号公告。

三、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均为公司开户银行，划定银行区域所在地为乌鲁木齐市，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。

四、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闲置资金；理财期限：不超过一年；预计收益（如参考年化收益率）：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；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存在履约担保、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、费率或金额，属于保本（无风险）赚息的理财产品投资。

2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公司购买标的为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，风险可控。公司按照决策、执行、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，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2 月 13 日、6 月 21 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临 2014-004、029 号公告。

六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前期公告的到期的理财产品均已按约定期限收回本

金及理财收益，未到期的本金余额为 1 亿元。详见 2014 年 4 月 25 日、6 月 6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：临 2014-022、024 公告。

七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本金余额共计 4.3 亿元。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友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8 月 2 日